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3-133

债券代码：127015, 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希望转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2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以传真方式会签，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希望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支持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董事会拟提议向下修正“希望转债”的转股价格，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希望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相关事宜。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

为确保本次向下修正“希望转债”转股价格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希望转债”《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本次向下修正后的“希望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如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任意一个指标高于调整前“希望转债”的转股价格（19.64元/股），则本次“希望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希望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希望转2’转股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

关联董事刘畅、张明贵、刘永好、王航、李建雄回避表决。

为支持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

公司董事会拟提议向下修正“希望转2”的转股价格，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希望转2”《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相关事宜。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

为确保本次向下修正“希望转2”转股价格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希望转2”《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本次向下修正后的“希望转2”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如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任意一个指标高于调整前“希望转2”的转股价格（14.39元/股），则本次“希望转2”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希望转2”转股价格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在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于向下修正‘希望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等 3 项议案。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时间、会议形式为：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华南路 339 号明宇豪雅饭店五楼青羊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七日